

证券代码：872204

证券简称：博可生物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现场召开，会议地点为公司五楼大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 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204	博可生物	2025 年 11 月 1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调整组织架构、取消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依据<公司法>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（需股东会批准）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2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；

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
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西湖区河山街 176 号五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71-87713832

联系人：张磊光

邮箱：zhanglg@bok.cn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3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